

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关联方承诺延期履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及其相关方承诺》相关规定，公司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山东省盐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盐业”）拟对2018年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时其作出的涉及采矿权证办理期限的承诺申请再次延期，具体情况如下：

一、原承诺背景及内容

2018年公司实施重大资产重组时，针对部分标的公司矿产开采涉及的相关事项，山东盐业出具《关于部分标的公司矿产开采涉及相关事项的承诺函》（以下简称“该承诺”）。主要承诺如下：

1. 在本次重组完成后三十六个月内办理完成山东肥城精制盐厂有限公司、山东东岳盐业有限公司由60万吨/年到120万吨/年的采矿权证变更相关手续，并承担山东肥城精制盐厂有限公司、山东东岳盐业有限公司未来资源价款的缴纳义务，并预留2亿元交易对价用于对该事项的担保。如山东肥城精制盐厂有限公司、山东东岳盐业有限公司因采矿权许可证生产规模变更未及时或因超量开采问题受到行

政处罚及/或责令限产，本公司将自鲁银投资及本公司共同确认具体损失金额及相关证明文件之日起 30 日内，向相关标的公司以现金方式全额支付相关补偿。

2. 如标的公司因本次交易股权交割日前的矿产超量开采问题受到行政处罚及/或责令限产，本公司将自鲁银投资与本公司共同确认具体损失金额及相关证明文件之日起 30 日内，向相关标的公司以现金方式全额支付相关补偿。

3. 如标的公司因本次交易股权交割日前的矿产越界开采问题受到行政处罚及/或责令限产，本公司将自鲁银投资与本公司共同确认具体损失金额及相关证明文件之日起 30 日内，向相关标的公司以现金方式全额支付相关补偿。

二、承诺履行情况

该承诺出具以来，山东盐业积极协调办理山东肥城精制盐厂有限公司、山东东岳盐业有限公司采矿权证。因相关采矿权证变更工作未能如期完成，经公司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山东盐业将该承诺中关于采矿权证办理时限延期 36 个月（具体详见公司临 2022-045 号公告）。

三、再次延期履行的原因及延期后的承诺

（一）再次延期履行的原因

上述承诺延期后，山东盐业严格履行承诺内容，继续协调推进采矿权证变更工作。根据《自然资源部关于进一步完善矿产资源勘查开采登记管理的通知》（自然资规〔2023〕4 号），取消采矿许可证变更

生产规模的行政许可审批事项，无需单独变更采矿许可证记载的年生产规模。根据《关于印发〈矿业权出让收益征收办法〉的通知》（〔2023〕10号），采矿权出让收益采取逐年征收方式，逐年征收的采矿权出让收益=年度矿产品销售收入×矿业权出让收益率。

受政策调整等因素影响，采矿权证变更工作未能完成。近日，公司收到山东盐业出具的《关于相关承诺申请延期的函》。山东盐业申请将该承诺中涉及的采矿权证办理期限再次延期12个月。

（二）延期后的承诺及相关工作安排

鉴于上述承诺将于2025年3月23日到期，山东盐业拟将该承诺中关于采矿权证办理时限再次延期12个月，即“在2026年3月23日前办理完成山东肥城精制盐厂有限公司、山东东岳盐业有限公司由60万吨/年到120万吨/年的采矿权证变更相关手续”。该承诺中涉及的其他事项保持不变。

承诺延期履行期间，公司将在不损害上市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前提下，结合现行国家矿产资源开采登记管理及矿业权出让收益相关规定，与山东盐业协商妥善解决上述承诺履行及2亿资源价款处置事宜，相关工作完成后将形成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山东盐业目前系公司关联方，审议相关议案时，关联董事及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四、承诺延期履行对公司的影响

截至本公告日，上述承诺事项的延期履行未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上述承诺事项再次延期履行，符合国家政策实际情况，

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及其相关方承诺》等相关法律法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尤其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5年3月21日，公司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山东盐业相关承诺延期履行的议案》。审议该关联事项时，关联董事杨耀东先生、段修国先生按规定予以回避，其他5名董事一致表决同意。

上述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届时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5年3月21日，公司十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山东盐业相关承诺延期履行的议案》。审议该关联事项时，关联监事刘晓迪女士按规定予以回避，其他2名监事一致表决同意。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承诺延期履行符合实际情况，有利于承诺事项的积极推进，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21日